

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脱贫攻坚驻村工作队专项经费			年度:	2022年度		
主管部门:	乐山市金口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		实施单位:	乐山市金口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
全年预算数		全年执行数			预算执行率		
年度资金总额	3	2.23			0.74333333		
其中：财政拨款	3	2.23			0.74333333		
其他资金					#DIV/0!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认真落实上级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决策部署，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，以实现脱贫人口稳定脱贫为目标，深入实施驻村帮扶和结对帮扶，切实加强帮扶工作日常管理，全面压实工作责任，抓好抓实绩效考核，理顺机制，完善制度，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			已完成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/权重 （百分制）	得分	扣分原因 分析
得 分					100	92.4	
预算执行率（10分）			100%	74%	10	7.4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下派驻村工作队员	2人	2人	10	10	
	质量指标	提升全村农户满意度	90%	90%	10	10	
	时效指标	截止时间	2022年12月	2022年12月	10	10	
	成本指标	驻村工作队员补贴标准	50元/人/天	50元/人/天	10	10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新华村脱贫人口和监测户人均纯收入从2021年的12024.73元增长到2022年的13792.36元，增收15%	100%	100%	15	15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解决农户急难愁盼问题	100%	98%	15	10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100%	98%	20	20	